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公安局相城分局交通管理大队望亭中队的2026年道路交通安全重点隐患路段“5510”整治工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道路交通安全重点隐患路段“5510”整治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大境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1人，营业收入为2277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72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大境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21日

